证券日报
制作 李波
2020年9月11日 星期五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上接D30版)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0.00万元、0.00万元、14,152.77万元和20,354.77万元。

2019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14,152.77万元为长期应收款中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款。2020年6月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20,354.77万元,为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款和土地使用权融资租赁应收款。

(9)其他流动资产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核算增值税进项税待抵扣税金、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以及预缴的税金等。报告期各期末,其金额分别为14,306.48万元、27,906.30万元、41,243.18万元和46,621.10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增值税进项税待抵扣税金	25,468.87	24,800.97	27,442.27	13,631.94
增值税待认证进项税	2,349.34	326.50	277.95	502.20
预交增值税	18,773.91	16,066.98	186.09	94.46
预缴所得税	28.98	48.73	–	77.88
合计	46,621.10	41,243.18	27,906.30	14,306.48

2、非流动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2,602.27	1.18	2,602.27	2.02
长期应收款	300,275.77	75.59	253,804.77	70.20	140,926.92	63.85	54,431.02	42.34
长期股权投资	6.87	0.00	7.41	0.00	33.79	0.02	97.54	0.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8.51	0.85	2,653.10	0.73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975.00	6.54	8,064.00	2.23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8.57	0.00	21.55	0.01	33.18	0.02	5,947.49	4.63
固定资产	32,234.48	8.11	34,979.28	9.67	39,624.99	17.95	26,207.47	20.39
在建工程	638.64	0.16	560.54	0.16	1,799.00	0.82	3,294.79	2.56
无形资产	25,238.23	6.35	50,370.41	13.93	26,212.04	11.88	26,783.42	20.83
商誉	119.28	0.03	119.28	0.03	119.28	0.05	119.28	0.09
长期待摊费用	246.89	0.06	280.69	0.08	558.74	0.25	872.63	0.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37.75	2.30	10,706.92	2.96	8,816.38	3.99	8,195.11	6.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249.98	100.00	361,567.94	100.00	220,726.59	100.00	128,551.0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128,551.01万元、220,726.59万元、361,567.94万元和397,249.98万元,主要包括长期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其中长期应收款主要由PPP项目和融资租赁土地承包经营权所形成,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是合伙企业投资,固定资产主要是房屋建筑物及工程施工所需的机械设备,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

(1)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	303,347.18	256,481.63	140,926.92	54,431.02
减:坏账准备	3,071.42	2,676.87	–	–
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	300,275.77	253,804.77	140,926.92	54,431.02

注:公司于2019年起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基于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并调整了期初财务数据。为保证数据的连续性和可比性,此处前期财务数据未做调整,为会计政策变更前的数据。

1)长期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54,431.02万元、140,926.92万元、253,804.77万元和300,275.77万元,呈增长趋势,主要是由PPP项目的推进所致。2020年6月末,公司长期应收款的增加还受土地使用权融资租赁租出的影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察布查尔县BT项目	–	–	–	2,291.71
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	15,219.63	18,298.13	33,554.27	30,054.21
G580线和田至康西瓦公路工程	–	–	13,599.02	18,101.70
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	144,702.97	126,171.20	60,571.38	–
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	53,714.03	47,345.85	20,356.34	–
G216线红山嘴口岸至阿勒泰公路工程	–	–	2,747.74	2,732.89
G3018线精阿高速PPP项目	66,538.36	61,989.58	9,746.18	1,138.81
沙湾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PPP项目	–	–	339.20	111.46
国防公路建设项目	–	–	12.78	0.25
省道S221线大埔县胡寮至枫郎段公路改扩建工程PPP项目	76.26	–	–	–
融资租赁应收款	20,024.52	–	–	–
合计	300,275.77	253,804.77	140,926.92	54,431.02

对于PPP项目,公司在建设施工阶段和运营收益阶段的主要会计处理如下:

①建设施工阶段

如果公司作为PPP项目的施工单位,则在此期间,公司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项目公司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确认相应的金融资产。

②运营、收益阶段

A、金融资产初始成本收回(如有):根据金融资产的初始成本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的方法计量每期的初始成本收回金额;

B、利息收入(如有):根据各会计期间期初金融资产的余额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各会计期应确认的利息收入;

C、运营收入:各会计期间,根据合同约定的运营、维护、养护等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可获取收入确认为运营收入。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后续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D、政府回款:按照实际结算的政府回款,冲销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如G580线和田至康西瓦公路工程、G216线红山嘴口岸至阿勒泰公路工程等项目已由PPP模式改为总承包模式,相关长期应收款已转入应收账款核算。上述项目终止实施的交易背景、关键合同条款以及相应的财务影响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政府授权实施机构	工程终止实施的交易背景	关键合同条款	相应财务影响
1	G580线和田至康西瓦公路工程	和田地区交通运输局	2018年7月国家出台相关政策,要求PPP项目需纳入财政部PPP项目管理库,该项目为国边防道路,相关信息不宜公开,无法纳入财政部PPP项目管理库	双方在本协议生效后启动项目公司清算注销程序,相应股东尽快通过债权债务梳理、人员安置、前期贷的处理及已批准或支付建设费用的处理,依法开展项目公司的清算程序	项目由PPP模式变更为总承包模式,项目盈利模式和支付条件发生变化。变更前,项目建设期由新疆交建负责施工建设,完工交付后由项目公司负责运营。建设期由项目公司自筹资金。新疆交建在本项目中获取建设阶段的施工收益和运营阶段的经营收益等。
2	G216线红山嘴口岸至阿勒泰公路工程	阿勒泰地区交通运输局	2018年7月国家出台相关政策,要求PPP项目需纳入财政部PPP项目管理库,该项目为国边防道路,相关信息不宜公开,无法纳入财政部PPP项目管理库	阿勒泰地区交通运输局和阿勒泰交通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规范要求完成项目重新立项报批手续,依法依规重新进行工程施工招标,乙方(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以继续参与项目招标。清算确认小组确认的工作量由甲方(阿勒泰地区交通运输局)支付给乙方(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方式变更后,新疆交建提供建设工程总包服务,业主方按照工程进度支付工程款项,取得建设阶段的施工收益。其他主要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应收款对应的主要PPP项目有: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G3018线精阿高速PPP项目,上述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政府授权实施机构	PPP合同签订日期	项目基本情况
1	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	阿勒泰市交通运输局	2016年10月	项目采用BOT模式,建设期1年,运营期9年;项目回报来源于可用性服务费和运营维护费两部分;项目投资估算金额为42,511.00万元
2	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	阿勒泰地区交通运输局	2017年7月	项目采用BOT+EPC方式,建设期3年,运营期27年;项目回报来源于基本运营收入和财政专项资金等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投资估算金额440,890.70万元
3	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	乌鲁木齐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	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授权单位城投公司共同组建项目管理公司,具体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等;项目建设期2年,运营期10年;项目回报来源于项目实施机构支付的可用性服务费和运维绩效服务费;项目工程总投资概算金额35,501.69万元
4	G3018线精阿高速PPP项目	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交通运输局	2017年6月	政府方授予社会资本方特许经营权,由社会资本方负责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管理;项目建设期3年,运营期27年;项目回报来源于使用者付费和政府可性缺口补助;项目投资估算金额328,570.22万元

从以上项目具体情况可知,公司长期应收款所对应PPP项目的建设期均较长,除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已于2018年完工外,公司其他主要PPP项目均处于建设期间(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已于2019年7月取得项目工程延期许可),未进入特许经营收费期,公司长期应收款的较快增长具有合理性。

公司长期应收款所对应PPP项目的业主方均为相关政府部门,还款保障程度较高,其中,阿勒泰市区至火车站道路新建PPP项目目前处于正常回款中;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和G3018线精阿高速PPP项目均已纳入财政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PPP项目库,并已获得工程项目物有所值评价和财政承受能力评价批复,其中,根据财政承受能力评价,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和G3018线精阿高速PPP项目政府每年的财政支出金额均小于一般性公共预算支出的10%,乌鲁木齐市城北主干道机场高速互通立交工程PPP项目在特许经营期内政府财政支出责任最高值为1.01%,公司长期应收款不存在难以收回的情形。

2)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坏账计提政策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北新路桥	未披露明确的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报告期内亦未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成都路桥	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长期应收款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亦未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四川路桥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报告期内未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正平股份	未披露明确的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报告期内亦未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
山东路桥	未披露明确的长期应收款坏账计提政策,但是报告期内对长期应收款计提了减值准备
安徽交建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2019年对长期应收款计提了减值准备
新疆交建	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2017年计提了单项减值,2019年对长期应收款均计提了减值

注:上表系根据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等文件整理所得。

由上表可知,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大部分未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在计提坏账准备的上市公司中,2019年山东路桥、安徽交建及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余额的比例分别为0.67%、0.50%和1.04%,公司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较高。

3)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水平的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及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分别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应收账款占比	长期应收款占比	应收账款占比	长期应收款占比	应收账款占比	长期应收款占比	应收账款占比	长期应收款占比
北新路桥	5.38%	5.96%	7.00%	8.36%	13.75%	14.07%	14.70%	15.94%
成都路桥	8.90%	14.61%	6.65%	42.50%	10.24%	26.99%	14.27%	19.66%
正平股份	6.29%	0.45%	16.04%	0.46%	19.51%	0.55%	18.49%	0.99%
山东路桥	11.52%	6.17%	17.40%	5.74%	19.52%	4.54%	27.45%	0.98%
安徽交建	37.21%	21.15%	38.26%	19.56%	34.17%	13.67%	38.94%	6.70%
平均值	13.86%	9.67%	17.07%	15.32%	21.84%	12.29%	25.69%	8.39%
新疆交建	13.65%	24.87%	25.15%	23.08%	33.86%	13.90%	40.32%	6.07%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随着应收账款的正常回款,公司应收账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逐年降低。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应收款占资产总额的比例逐年提高,主要系PPP项目陆续开工并持续投资建设导致长期应收款持续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北新路桥	11.34%	15.36%	27.81%	30.64%
成都路桥	23.51%	49.15%	37.24%	33.93%
正平股份	6.74%	16.51%	20.06%	19.48%
山东路桥	17.70%	23.14%	24.07%	28.43%
安徽交建	58.36%	57.82%	47.85%	45.64%
平均值	23.53%	32.40%	34.13%	34.08%
新疆交建	38.52%	48.23%	47.76%	46.39%

由上表可知,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在行业中处于中等水平,低于安徽交建。考虑到公司和田地区项目虽然持续正常回款,但是约定的付款条件较为宽松,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规模相对较大以及公司PPP项目处于持续投资建设期等因素,公司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水平具有合理性。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97.54万元、33.79万元、7.41万元和6.87万元,均为对参股公司亚中物流的投资。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于2019年1月1日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602.27万元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部分投资公司预计不会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将该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兴亚工程14.55%的投资	1,180.32	1,226.64
对新疆交建盛塔交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的投资	990.36	1,410.22
对新疆交建云塔交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1.00%的投资	387.83	387.83
对成都星时代宇航科技有限公司0.91%的投资	800.00	–
合计	3,358.51	3,024.69

注:以上期初余额为假设在最早期初该部分投资即以公允价值计量时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2019年1月1日的账面价值。

(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0年6月末,公司账面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对莱泰投资和一号基金的投资。

1)莱泰投资

2020年6月末,公司持有的莱泰投资的有限合伙份额账面金额为8,064.00万元。2019年4月17日,公司参与了“青兰高速公路莱芜至泰安段改扩建工程施工第三、第四合同段”的投标,并最终被确定为该项目第三标段(QLSG-3)的中标单位。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中标人(或其指定机构)须与招标单位指定的金融/投资机构成立合伙企业,且认购合伙企业的出资额不低于本标段最高投标限价的20%”,公司因此认购了莱泰投资的有限合伙份额。

根据莱泰投资的合伙协议,该合伙企业的业务范围为“向齐鲁交通或齐鲁交通下属参控股单位进行股权或债权投资;开展投资与资产管理;开展资本投资服务”,合伙企业的投资决策机制主要包括“合伙企业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合伙企业财产的对外投资决策,并对合伙人会议负责。投资决策委员会共设5名委员,由普通合伙人委派3名,有限合伙人汇通诚泰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委派2名。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应由全体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投资决策委员会生效决议须经全体委员一致通过。”合伙企业收益或亏损的分配或承担方式为:合伙企业于每年3月、6月、9月、12月分配当季度收益,按照实缴出资占该等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总额的比例优先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该等合伙人收回相当于其实缴出资预期年化(单利)投资收益率2%计算的、截至该期间分配日的投资收益。如还有剩余收益,由普通合伙人及另外两名有限合伙人(不包括发行人)按比例分配。

2)一号基金

2020年6月末,公司持有的一号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账面金额为17,911.00万元。

2019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S21阿勒泰至乌鲁木齐公路建设一期工程(黄花沟至乌鲁木齐段)投标并在中标后参与设立新疆高速公路发展专项1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公司出资人民币8,269.00万元认购一号基金有限合伙份额。2020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标S21阿勒泰至乌鲁木齐公路建设二期工程(阿勒泰至黄花沟段)的议案》,公司出资人民币9,642.00万元,认购一号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

一号基金的设立目的是推动新疆高速公路项目建设,投资于新疆高速公路发展领域优质的非上市公司股权。一号基金属于与公司主业相关的产业基金,公司投资一号基金一方面是为了参与S21阿勒泰至乌鲁木齐公路建设,另一方面也是为了主业的拓展和战略整合。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以上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报告期各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5,947.49万元、33.18万元、21.55万元和18.57万元。2017年末,公司账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为子公司新交房产所持有的商业用房,2018年3月,公司对外转让了新交房产的股权,相应报表中投资性房地产的金额显著减少。

(6)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房屋及建筑物	13,170.15	13,476.16	13,687.81	11,345.01
机器设备	16,156.19	18,229.45	22,520.40	13,453.76
运输工具	1,779.84	2,003.19	1,827.40	643.97
电子设备	939.07	1,013.92	1,258.02	480.23
办公设备	167.92	226.41	287.99	196.54
其他	21.31	30.16	43.37	87.95
合计	32,234.48	34,979.28	39,624.99	26,207.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6,207.47万元、39,624.99万元、34,979.28万元和32,234.4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39%、17.95%、9.67%和8.11%。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工程施工所需的机械设备及房屋建筑物。2018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2017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为满足项目需要,当年公司购入起重机、沥青混凝土拌合站、破碎设备、铣刨机、钢筋加工设备等工程设备,从而使得固定资产中机器设备金额增加11,804.73万元以及公司2018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金额3,959.44万元所致。

2)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498.10	6,327.95	–	13,170.15	67.55
机器设备	39,490.18	23,247.67	86.33	16,156.19	40.91
运输工具	5,419.28	3,635.94	3.50	1,779.84	32.84
电子设备	2,003.46	1,060.45	3.94	939.07	46.87
办公设备	774.54	605.27	1.35	167.92	21.68
其他	125.34	104.03	–	21.31	17.00
合计	67,310.90	34,981.31	95.12	32,234.48	47.89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47.89%,房屋及建筑物成新率为67.55%,机器设备成新率为40.91%。

(7)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3,294.79万元、1,799.00万元、560.54万元和638.6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呈下降趋势,主要系部分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8)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6,783.42万元、26,212.04万元、50,370.41万元和25,238.23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0.83%、11.88%、13.93%和6.35%。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软件	480.32	523.36	555.71	477.26
土地使用权	24,754.62	49,843.63	25,652.62	26,302.18
专利权	3.28	3.42	3.71	3.99
合计	25,238.23	50,370.41	26,212.04	26,783.42

2019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2018年末增加了24,158.37万元,主要是察布查尔县政府为抵偿该县BT项目欠款而转让与公司的土地使用权。

2020年6月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较2019年末减少了25,132.18万元,主要是由于抵偿察布查尔县BT项目欠款的土地使用权已于2020年上半年融资租赁租出所致。

(9)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金额均为119.28万元,系公司于2014年收购交建设计51%股权时所形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包含该部分商誉的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由于其可回收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减值。

(10)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872.63万元、558.74万元、280.69万元和246.89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68%、0.25%、0.08%和0.06%,主要是临时简易房屋及装修维护费等的摊销。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分别为8,195.11万元、8,816.38万元、10,706.92万元和9,137.75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37%、3.99%、2.96%和2.30%,主要由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导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形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8,338.31	7,737.76	61,518.41	9,723.48	55,345.36	8,701.19	51,713.76	8,122.72
存货内部未实现利润	–	–	158.94	23.84	259.39	38.91	388.87	58.33
可抵扣亏损	4,178.23	1,033.84	3,576.58	894.15	–	–	–	–
预计负债	1,840.05	276.01	–	–	37.77	5.67	–	–
递延收益	426.33	90.15	316.33	65.45	310.78	70.62	90.43	14.06
合计	54,782.92	9,137.75	65,570.26	10,706.92	55,953.29	8,816.38	52,193.06	8,195.11

(二)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571,172.79	63.66	555,163.44	66.97	682,482.07	89.37	627,498.73	84.83
非流动负债	326,008.04	36.34	273,783.05	33.03	81,160.43	10.63	112,182.52	15.17
负债总计	897,180.84	100.00	828,946.49	100.00	763,642.50	100.00	739,681.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739,681.25万元、763,642.50万元、828,946.49万元和897,180.84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总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83%、89.37%、66.97%和63.66%,呈下降趋势,主要系PPP项目公司以银行长期借款等形式筹集资金导致非流动负债占比增加所致。

公司以流动负债为主的负债结构与以流动资产为主的资产结构相匹配,工程施工业务对资金的需求以流动资金为主,施工中先期投入的费用支出在工程结算后即可逐步收回,并不需要大规模的厂房或生产线等固定资产投资,因此,公司可相应根据业务特点和自身经营需要采用短期借款、商业信用等方式筹资。

1、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7,736.79	10.11	98,926.00	17.82	131,105.00	19.21	118,500.00	18.88
应付票据	36,577.33	6.40	10,408.95	1.87	21,369.29	3.13	3,450.00	0.55
应付账款	217,677.35	38.11	252,908.34	45.56	306,844.94	44.96	331,624.65	52.85
预收款项	668.60	0.12	77,452.71	13.95	94,397.68	13.83	82,316.21	13.12
合同负债	114,639.87	20.07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2,296.29	0.40	5,677.23	1.02	6,567.84	0.96	3,811.48	0.61
应交税费	1,610.70	0.28	7,033.37	1.27	4,296.10	0.63	4,455.21	0.71
其他应付款	43,698.34	7.65	39,463.59	7.11	38,533.63	5.65	42,788.21	6.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1,985.00	16.10	58,170.00	10.48	64,380.00	9.43	19,980.00	3.18
其他流动负债	4,282.53	0.75	5,123.24	0.92	14,987.59	2.20	20,572.97	3.28
流动负债合计	571,172.79	100.00	555,163.44	100.00	682,482.07	100.00	627,498.7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627,498.73万元、682,482.07万元、555,163.44万元和571,172.79万元,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五项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88.03%、87.43%、87.81%和84.51%。(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118,500.00万元、131,105.00万元、98,926.00万元和57,736.79万元,均为信用借款。公司借入短期借款主要是为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3,450.00万元、21,369.29万元、10,408.95万元和36,577.33万元,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900.00	5,408.95	18,3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25,677.33	5,000.00	3,069.29	3,450.00
合计	36,577.33	10,408.95	21,369.29	3,450.00

公司应付票据为支付供应商货款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均具备真实的交易背景。

2020年6月末和2018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均较前期末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合理利用资金以及降低资金成本而逐渐增加使用应付票据对供应商支付所致。

2019年末,公司应付票据较2018年末减少较多,主要系自2019年初起国家陆续出台各项政策,要求不得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和企业工程账款,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当期进一步加快了对供应商的货款支付所致。

(3)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331,624.65万元、306,844.94万元、252,908.34万元和217,677.35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52.85%、44.96%、45.56%和38.11%,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材料款、劳务款、机械租赁款等,其账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53,238.22	70.40	155,502.57	61.49	241,633.50	78.75	302,016.92	91.07
1-2年(含2年)	37,256.92	17.12	60,036.67	23.74	47,223.18	15.39	13,558.99	4.09
2-3年(含3年)	19,737.29	9.07	27,552.88	10.89	7,961.55	2.59	6,231.51	1.88
3-4年(含4年)	1,645.52	0.76	2,609.86	1.03	3,691.14	1.20	3,702.16	1.12
4-5年(含5年)	1,586.27	0.73	2,201.56	0.87	2,410.83	0.79	4,191.39	1.26
5年以上	4,213.12	1.94	5,004.80	1.98	3,924.73	1.28	1,923.68	0.58
合计	217,677.35	100.00	252,908.34	100.00	306,844.94	100.00	331,624.65	100.00

2020年6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较2018年末减少较多,主要系自2019年初起国家陆续出台各项政策,要求不得拖欠民营企业账款和企业工程账款,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在当期加快了对供应商的结算支付所致。

(4)预收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82,316.21万元、94,397.68万元、77,452.71万元和668.6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13.12%、13.83%、13.95%和0.12%,具体构成如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项目预收款	–	–	64,815.96	83.68	76,279.07	80.81	72,157.05	87.66
已结算未完工款	–	–	9,951.52	12.85	13,418.42	14.21	7,462.42	9.07
材料销售预收款	–	–	1,881.00	2.43	4,042.20	4.28	2,006.58	2.44
预收其他项目款	668.60	100.00	804.22	1.04	657.99	0.70	690.15	0.84
合计	668.60	100.00	77,452.71	100.00	94,397.68	100.00	82,316.21	100.00

2017-2019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工程项目预收款(包括收到的动员预付款和材料预付款)、已结算未完工款(工程结算大于工程施工重分类至预收款项的金额)以及材料销售预收款等。

自2020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年6月末工程项目预收款和已结算未完工款等预收款项已转入合同负债进行核算。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各级政府部门或其授权的投资主体,该类客户信誉较好,与公司一直保持着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主要客户的结算方式较为一致,一般就动员预付款约定金额和支付进度,动员预付款为合同金额的5%或10%,根据企业信用等级、履约保证金缴纳情况以及合同约定而有所不同,一般约定在签订协议、承包人主要设备进场后,需购买大宗物资时分批支付,该款项随着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业主在支付工程结算款时进行扣减。工程项目预收款受新开工项目数量、合同金额等因素影响。材料预付款为业主预付给施工方专用于材料采购的款项。根据会计准则相关要求,报告期前三年,工程项目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小于累计已结算合同价款的差额为已结算未完工款,在预收款项中核算。

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收款项比例	款项性质
和田地区交通运输局	20,849.20	26.92	工程项目预收款
河北雄安荣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1,234.12	14.50	工程项目预收款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11,129.23	14.37	工程项目预收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5,282.20	6.82	工程项目预收款
喀麦隆公共工程部	5,110.58	6.60	工程项目预收款
合计	53,605.33	69.21	–

(5)合同负债

2020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预收款项科目下的工程项目预收款和已结算未完工款等转入合同负债科目进行核算。2020年6月末,公司合同负债金额114,639.87万元,占期末流动负债的比例为20.07%。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3,811.48万元6,567.84万元、5,677.23万元和2,296.29,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61%、0.96%、1.02%和0.40%,主要为已计提但尚未发放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

2018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2017年末大幅增加2,756.36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于2018年末调整了工资薪酬和奖金的发放方式,2018年以前,公司通常于当年12月计提11月和12月的工资薪酬及年终奖,并发放11月、12月的工资薪酬及部分年终奖;2018年,公司于12月计提11月和12月的工资薪酬及年终奖后,当月仅发放11月份的工资薪酬,其余12月份的工资薪酬及年终奖改为在次年1月份发放,从而导致2018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2017年末增长较大。

(7)应交税费

公司应交税费主要核算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其附加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分别为4,455.21万元、4,296.10万元、7,033.37万元和1,610.7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0.71%、0.63%、1.27%和0.28%,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企业所得税	1,227.63	76.22	6,126.19	87.10	3,167.80	73.74	3,341.75	75.01
增值税	195.79	12.16	636.56	9.05	655.53	15.26	511.33	11.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9	1.55	46.36	0.66	54.41	1.27	56.92	1.28
个人所得税	37.66	2.34	51.38	0.73	148.13	3.45	402.32	9.03
教育费附加	7.01	0.44	16.09	0.23	20.74	0.48	22.45	0.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76	0.30	10.76	0.15	12.65	0.29	15.02	0.34
房产税	1.36	0.08	16.09	0.23	16.21	0.38	11.18	0.25
其他税费	111.49	6.92	129.95	1.85	220.64	5.14	94.24	2.12
合计	1,610.70	100.00	7,033.37	100.00	4,296.10	100.00	4,455.21	100.00

2019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较2018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2019年公司前期利润较低,预缴所得税同比较少所致。2020年6月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较其余各期末大幅减少,主要系自2020年起企业所得税预缴方式由季度变更为月度,因此前期预缴所得税增加所致。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分别为42,788.21万元、38,533.63万元、39,463.59万元和43,698.34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6.82%、5.65%、7.11%和7.65%,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利息	97.33	0.22	–	–	–	–	263.5	0.62
应付股利	4,334.00	9.92	464.00	1.18	–	–	–	–
履约保证金	29,270.86	66.98	29,624.78	75.07	26,084.28	67.69	22,129.63	51.72
代收及代扣款项	3,481.99	7.97	3,918.17	9.93	2,254.78	5.85	1,466.44	3.43
借款及利息	2,063.01	4.72	2,063.01	5.23	6,612.51	17.16	14,573.17	34.06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1,982.40	4.54	1,628.84	4.13	1,284.33	3.33	1,908.92	4.46
投标保证金	1,528.59	3.50	1,113.22	2.82	1,749.32	4.54	2,139.44	5.00
其他	940.15	2.15	651.57	1.65	548.42	1.42	307.11	0.72
合计	43,698.34	100.00	39,463.59	100.00	38,533.63	100.00	42,788.21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核算根据合同约定向供应商收取的履约保证金、为员工和项目部代收代扣款项以及往来借款等。

公司其他应付款中的代收及代扣款项主要是按规定代为劳务供应商等代扣代缴的税金以及为员工代扣代缴的社保等费用。2019年末和2020年6月末的借款及利息是2017年所收购的天山汽车账面对新疆八钢佳域工业材料有限公司和宝钢集团新疆八一钢铁有限公司的借款及利息共计2,063.01万元;其他项目主要是应付的职工报销款、工会经费、住房集资款、党团费用等。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19,980.00万元、64,380.00万元、58,170.00万元和91,985.00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18%、9.43%、10.48%和16.10%,均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其他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20,572.97万元、14,987.59万元、5,123.24万元和4,282.53,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3.28%、2.20%、0.92%和0.75%,均为待转销销项税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企业向业主办理工程价款结算的时点早于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的时点的,应贷记“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待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再转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等科目。2019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2018年末大幅减少9,864.35万元,系待转销销项税额转入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所致。

2、非流动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借款	323,670.00	99.28	273,375.00	99.85	80,530.00	99.22	111,920.00	99.77
长期应付款	10.91	0.00	–	–	199.68	0.25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4	0.00	20.01	0.01	82.20	0.10	172.09	0.15
预计负债	1,840.05	0.56	–	–	37.77	0.05	–	–
递延收益	426.33	0.13	316.33	0.12	310.78	0.38	90.43	0.0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51	0.02	71.70	0.03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6,008.04	100.00	273,783.05	100.00	81,160.43	100.00	112,182.52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112,182.52万元、81,160.43万元、273,783.05万元和326,008.04万元,其中大部分为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111,920.00万元、80,530.00万元、273,375.00万元和323,670.00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99.77%、99.22%、99.85%和99.28%。

公司长期借款的变动系偿还或新增银行借款所致。2019年末,公司长期借款较2018年末增加192,845.00万元,均为新增的银行借款,其中交建阿富项目公司本期取得项目融资款52,000.00万元,交建金桥项目公司本期取得项目融资款102,000.00万元,为当期新增长期借款的主要部分。2020年6月末公司长期借款较2019年末增加50,295.00万元,主要系交建精阿项目公司本期取得项目融资款30,000.00万元。

(2)预计负债

2020年6月末,公司预计负债金额为1,840.05万元,主要系建造合同的合同预计损失。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此前列示在存货跌价准备中的建造合同预计损失重分类至预计负债。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金额分别90.43万元、310.78万元、316.33万元和426.33万元,均为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截至2020年6月末,相关政府补助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公路废旧资源循环利用科技示范工程	26.67	–	6.67	20.00	与收益相关
高寒地区公路边坡安全智能监控与运营管养关键技术与集成示范工程	13.67	–	6.67	7.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物流及寄递企业购置X光安检机补助资金项目	180.00	–	30.00	150.00	与资产相关
高速飞行列车低真空管道试验测试平台研制	96.00	–	42.00	54.00	与收益相关
就地取材、绿色环保、低造价混凝土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过程中推广与应用示范	–	100.00	16.67	83.33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物流园购置安检机补助项目	–	128.00	16.00	112.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6.33	228.00	118.00	426.33	–

二、偿债能力分析

(一)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流动比率(倍)	1.42	1.33	1.16	1.22
速动比率(倍)	1.37	0.97	0.91	0.92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31%	75.38%	75.35%	82.4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4.95%	75.54%	76.37%	82.48%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万元)	27,141.90	48,772.58	67,605.08	47,002.21
利息保障倍数	2.11	2.60	3.66	4.03

注:利息保障倍数= EBIT/(利息费用+资本化或成本化的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22倍、1.16倍、1.33倍和1.42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92倍、0.91倍、0.97倍和1.37倍。最近一期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1,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2.47%、75.35%、75.38%和74.31%,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2.48%、76.37%、75.54%和74.95%,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建筑施工类企业的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47,002.21万元、67,605.08万元、48,772.58万元和27,141.90,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4.03、3.66、2.60和2.11,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的降低主要是由于银行借款规模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财务指标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北新路桥	流动比率	1.11	1.00	0.86	1.07
	速动比率	0.92	0.67	0.63	0.72
	资产负债率	86.49%	86.06%	83.51%	83.42%
	利息保障倍数	1.37	1.61	1.69	1.96
成都路桥	流动比率	1.31	1.13	1.41	1.46
	速动比率	1.29	0.80	1.01	1.18
	资产负债率	59.43%	59.48%	54.40%	52.20%
	利息保障倍数	2.62	2.17	3.94	3.68
四川路桥	流动比率	1.06	1.03	1.05	1.00
	速动比率	1.02	0.58	0.57	0.61
	资产负债率	82.64%	82.33%	82.02%	80.28%
	利息保障倍数	2.26	2.09	1.78	1.76
正平股份	流动比率	1.15	1.12	1.15	1.26
	速动比率	1.13	0.51	0.56	0.62
	资产负债率	74.93	75.84%	72.48%	66.66%
	利息保障倍数	2.23	2.27	2.27	2.20
平均值	流动比率	1.16	1.07	1.12	1.20
	速动比率	1.09	0.64	0.69	0.78
	资产负债率	75.87%	75.93%	73.10%	70.64%
	利息保障倍数	2.12	2.04	2.42	2.40
新疆交建	流动比率	1.42	1.33	1.16	1.22
	速动比率	1.37	0.97	0.91	0.92
	资产负债率	74.31%	75.38%	75.35%	82.47%
	利息保障倍数	2.11	2.60	3.66	4.03

注:1、同行业上市公司利息保障倍数系使用EBIT/利息费用计算所得;2、上表中资产负债率指合并资产负债率;3、以上数据系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和半年报数据计算所得

由上表可见,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多,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相对较好。受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的影响,工程施工行业内企业普遍具有资产负债率较高的特点,截至2020年6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合并口径)为74.31%,略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报告期各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远高于1且除最近一期外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付息偿债能力较好,且公司的付息偿债能力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近年来,由于PPP项目的逐渐增多,公司向银行的借款相应有所增加,从而导致利息保障倍数有所下降。

公司与新疆省内各个银行均保持着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银行资信状况良好,可获得的授信额度较高,利用资本市场或向银行对外融资的能力较强;公司不存在对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重大影响的需要披露的或有负债,也不存在重大表外融资情况。综合来看,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三、营运能力分析

(一)公司营运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85	1.92	1.52	3.04
存货周转率(次/年)	1.59	2.89	2.64	5.0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16	0.56	0.56	1.12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4次/年、1.52次/年、1.92次/年和0.85次/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5.00次/年、2.64次/年、2.89次/年和1.59次/年,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1.12次/年、0.56次/年、0.56次/年和0.16次/年。

2017年,由于新疆地区公路建设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大幅增长467.06%,因此公司当年新开工项目较多,业务扩张较为迅速,当年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金额较大,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也相应较高。

2017年后,随着新疆地区公路固定资产投资增幅回落并趋于稳定,公司营业规模有一定回落,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也出现了一定的下降。

201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8年提高,主要系应收账款的减少所致。

(二)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财务指标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北新路桥	应收账款周转率	1.87	4.39	3.41	3.65
	存货周转率	0.99	2.79	2.67	2.32
	总资产周转率	0.11	0.44	0.48	0.56
成都路桥	应收账款周转率	1.75	5.22	3.87	2.36
	存货周转率	1.62	2.45	2.80	2.11
	总资产周转率	0.14	0.43	0.47	0.35
四川路桥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8	8.93	8.64	9.91
	存货周转率	1.45	2.32	2.19	2.09
	总资产周转率	0.20	0.57	0.50	0.48
正平股份	应收账款周转率	2.62	3.49	3.14	2.09
	存货周转率	1.25	1.37	1.40	1.03
	总资产周转率	0.29	0.61	0.60	0.40
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	2.28	5.51	4.77	4.50
	存货周转率	1.33	2.23	2.27	1.89
	总资产周转率	0.18	0.51	0.51	0.45
新疆交建	应收账款周转率	0.85	1.92	1.52	3.04
	存货周转率	1.59	2.89	2.64	5.00
	总资产周转率	0.16	0.56	0.56	1.12

注:以上数据系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年报和半年报数据计算所得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关分析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结构分析”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1、公司的项目人员具有较强的项目管控能力与沟通能力,在工程量完成时能够及时与监理方和业主方沟通,跟进项目结算进度,使得公司在项目达到结算要求后其结算速度要快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报告期前三年,公司已交工项目的已完工未结算金额并未在存货中核算,而是在应收账款核算并计提坏账准备,亦造成存货周转率高于同行业水平。

报告期内,除2017年由于业务扩张速度快于资产规模的增长,导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高外,整体上,公司总资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四、盈利能力分析

(一)公司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公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等基础设施的施工、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以及路桥工程施工建材的贸易业务。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6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712,367.90万元、535,139.99万元、595,117.64万元和187,231.43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059.08万元、16,897.41万元、9,033.04万元和8,148.73万元。

1、公司经营业绩变动情况

(1)2018年经营业绩同比变动情况

公司2018年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A)	2017年(B)	变动情况(A-B)
营业收入	535,139.99	712,367.90	-177,227.91
营业成本	480,075.92	642,853.01	-162,777.09
营业毛利	55,064.07	69,514.89	-14,450.82
毛利率	10.29%	9.76%	0.53%
期间费用	26,266.82	20,457.75	5,809.07
减值损失	4,071.66	15,609.17	-11,537.51
投资收益	20,972.27	-37.69	21,009.96
营业利润	45,024.72	32,163.91	12,860.81
营业利润(剔除主要的非经常性损益)	24,031.04	28,895.9	-4,864.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327.50	24,578.25	10,74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97.41	21,059.08	-4,161.67

注:2018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20,993.68万元;2017年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3,268.01万元。

由上表可知,2018年公司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核算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主要系当年营业收入下降所致。

(2)2019年经营业绩同比变动情况

公司2019年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A)	2018年(B)	变动情况(A-B)
营业收入	595,117.64	535,139.99	59,977.65
营业成本	539,697.45	480,075.92	59,621.53
营业毛利	55,420.19	55,064.07	356.12
毛利率	9.31%	10.29%	-0.98%
期间费用	22,129.12	26,266.82	-4,137.70
减值损失	7,196.75	4,071.66	3,125.09
投资收益	123.26	20,972.27	-20,849.01
营业利润	25,333.95	45,024.72	-19,690.77
营业利润(剔除主要的非经常性损益)	15,923.52	24,052.45	-8,10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28.22	35,327.50	-16,699.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033.04	16,897.41	-7,864.37

注:2019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对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3,272.93万元和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6,137.50万元。

由上表可知,2019年公司营业毛利同比略有增长,而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核算的经营业绩出现下滑,主要系:1)由于毛利率下降,公司营业毛利的增长幅度小于收入的增长幅度;2)剔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公司减值损失的金额较高。

2、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2018年经营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

2018年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所致。作为交通基础设施工程施工企业,公司的经营业绩受经济环境、全社会固定资产和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国家交通产业政策等影响较大。公司2018年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受《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号)的影响,新疆地区对本地PPP项目进行集中清理和规范,导致当年上半年公司PPP项目均处于暂停状态,对公司经营产生了一定影响;2)以财政部《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为标志,2018年国内开始加强对政府债务的清理和控制工作,同时随着宏观经济环境趋紧以及国民经济“去杠杆”的持续进行,2018年新疆地区公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由2017年的1,872.55亿元下降到2018年的499.49亿元,交通基础设施投资规模的下降对公司的经营收入产生了较为明显的影响。

(2)2019年经营业绩下滑的主要因素

2019年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下滑,主要系:1)由于毛利率下降,公司营业毛利的增长幅度小于收入的增长幅度;2)剔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公司减值损失的金额较高。具体如下:

1)毛利率下降导致营业毛利同比仅小幅增长

2019年公司毛利率比2018年下降0.98%,导致当年公司在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1.21%的情况下营业毛利仅同比增长0.65%,主要原因是:①为向国庆70周年献礼并在“十一”旅游旺季之前完成道路改建和通车,公司包括连霍高速(G30)新疆境内乌鲁木齐至奎屯段改扩建项目等部分改扩建项目在业主要求的工期提前,导致公司需要临时增加大量的人工、机械、材料等资源投入,而由于此类临时增加的投入往往价格较高,从而导致公司项目成本上升;同时,受新疆省内多个工程集中处于交安施工(交通安全设施的安装与施工)阶段导致的短期需求集中释放的影响,2019年前三季度,新疆地区交安材料价格上涨幅度较大,使得公司当期处于交安施工阶段的项目成本上升,导致公司2019年毛利率出现下降;②为降低经营风险,拓宽业务领域,2019年起公司积极进入水利、市政施工等领域,为打开市场,公司采用了低毛利策略,获取的上述领域项目的毛利率均较低,拉低了公司2019年的毛利率;③2019年公司位于乌克兰和塔吉克斯坦的海外项目相继出现较大的亏损,导致公司当期毛利率下降。

2)2019年减值损失金额较高

剔除主要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后,2019年和2018年公司主要利润表科目变化如下:

项目	剔除前		剔除后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营业收入	595,117.64	535,139.99	595,117.64	535,139.99
营业成本	539,697.45	480,075.92	539,697.45	480,075.92
营业毛利	55,420.19	55,064.07	55,420.19	55,064.07
期间费用	22,129.12	26,266.82	25,402.05	26,266.82
减值损失	7,196.75	4,071.66	13,334.25	4,071.66
投资收益	123.26	20,972.27	123.26	-21.41
营业利润	25,333.95	45,024.72	15,923.52	24,052.45

由上表可知,2019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主要系由减值损失金额较高所导致。

2019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由原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反映更多前瞻性信息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公司相应对报告期内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票据和长期应收款计提了减值准备,并根据前瞻性信息提高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以上导致了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营业利润和净利润的同比下滑。

3、公司经营业绩的改善情况

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为经济环境及政策因素,个别偶发性因素和海外项目亏损导致的毛利率下降,减值损失金额的提高等。截至目前,上述因素大部分已消除或已得到改善,具体如下:

(1)经济环境及政策因素已得到改善

尽管目前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依然趋紧,但是,基于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基础性和引领性作用以及在“稳增长”中的抓手作用,国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依然维持增长态势,2019年我国公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21,895.0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2%。2019年9月19日,国务院印发了《交通强国建设纲要》,指出“建设交通强国是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先行领域,是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重要支撑”,体现了国家对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视。

随着政策环境的改善,PPP项目清理的结束以及国家建设交通强国发展目标的提出,国内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将持续保持增长。2019年新疆地区公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615.29亿元,比上年同期23.18%,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经济环境及政策因素已得到明显改善。

(2)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因素已基本消除

公司如连霍高速新疆境内乌鲁木齐至奎屯段改扩建项目等个别项目受到的工期被要求提前以及交安材料价格大幅上涨等影响属于个别偶发性因素产生的影响,随着相关项目的完工,上述影响因素已经消除。

截至目前,公司位于乌克兰的两个项目已停止施工,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于2019年全额确认了项目当期发生的成本,未确认项目收入,并冲回了前期已确认的少量收入。公司位于塔吉克斯坦的项目建设进度已完成88.62%,即将完工。公司已积极吸取相关经验教训,除保证现有海外项目顺利实施外,在拓展新的海外项目方面采取了谨慎的态度,并调整了海外业务发展策略,完善了海外业务相关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已无新增的海外项目。

(3)公司应收款项回款加速,减值损失金额将降低

2019年公司各项减值损失与2018年对比如下: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8,537.58	6,213.50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9.37	–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4,360.74	-3,088.9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983.88	–
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1,155.55	-1,082.12

注:其中应收账款减值损失金额为剔除转回金额6,137.50万元后的金额。

公司的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2019年,由于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原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公司根据前瞻性信息提高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比例,导致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较2018年大幅提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96,603.87万元、384,327.79万元和326,530.22万元,应收账款的回款较好。2019年起,公司加大了应收款项的催收力度,包括制定应收款项催收管理办法和激励考核机制,明确催收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业务单位实行以收定支原则、对应收款项进行专项分析、形成月度跟踪报告等。公司应收款项的持续回款将大幅减少未来的减值损失金额。

综合以上,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基本已得到消除或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已开始改善。

(二)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85,002.67	98.81	592,188.88	99.51	525,911.77	98.28	706,685.06	99.20
其他业务收入	2,228.76	1.19	2,928.76	0.49	9,228.23	1.72	5,682.83	0.80
合计	187,231.43	100.00	595,117.64	100.00	535,139.99	100.00	712,367.90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712,367.90万元、535,139.99万元、595,117.64万元和187,231.43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06,685.06万元、525,911.77万元、592,188.88万元和187,231.43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20%、98.28%、99.51%和98.81%。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运输收入和租金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业务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75,032.27	94.61	516,933.26	87.29	442,161.28	84.08	663,501.54	93.89
材料销售	9,422.42	5.09	66,484.16	11.23	76,916.10	14.63	34,812.28	4.93
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	547.98	0.30	8,771.46	1.48	6,834.38	1.30	8,371.24	1.18
合计	185,002.67	100.00	592,188.88	100.00	525,911.77	100.00	706,685.0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路桥工程施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路桥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分别为663,501.54万元、442,161.28万元、516,933.26万元和175,032.27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3.89%、84.08%、87.29%和94.61%。材料销售收入主要是沥青、钢材和水泥等建材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金额分别为34,812.28万元、76,916.10万元、66,484.16万元和9,422.4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93%、14.63%、11.23%和5.09%。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收入主要是工程咨询、勘察设计和试验检测收入。

1)工程施工业务

2017年,公司工程施工收入金额较高,主要原因是:受益于“一带一路”战略以及新疆综合交通运输“十三五”规划,新疆地区交通建设投资规模大幅增长。根据交通部数据,2017年全年新疆地区公路建设固定资产投资额1,872.55亿元,同比增长467.06%,公司经营收入与新疆地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力度有较大的关联,2017年,随着新疆地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处于近年来的高位,公司当年工程施工收入也高于其他年度。

2018年,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收入较2017年下降33.36%,主要原因是:2017年11月起,根据财政部《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综合信息平台项目库管理的通知》(财办金[2017]92号)的要求,新疆财政厅成立专项工作组,对本地PPP项目进行集中清理和规范,导致公司项目施工于2018年上半年受到了一定影响;另外,受宏观经济环境和清理政府债务等因素影响,新疆地区2018年交通基础设施投资额较2017年下降较大,导致公司当年新开工工程数量及新开工项目投资规模均较2017年减少,收入相应下降。

2019年,随着宏观经济环境改善,PPP项目清理结束以及国家建设交通强国发展目标的提出,公司经营环境逐渐恢复,当年新疆地区公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615.29亿元,同比增长23.18%,在这一背景下,公司2019年工程施工收入也同比出现增长。

2020年1-6月,公司工程施工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17.40%,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2)材料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销售收入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沥青	1,090.47	11.57	26,288.61	39.54	19,374.66	25.19	22,359.91	64.23
钢材	3,214.67	34.12	22,648.59	34.07	16,051.47	20.87	4,823.84	13.86
水泥	2,502.68	26.56	6,107.95	9.19	6,784.76	8.82	4,497.58	12.92
其他	2,614.60	27.75	11,439.01	17.21	34,705.22	45.12	3,130.95	8.99
合计	9,422.42	100.00	66,484.16	100.00	76,916.11	100.00	34,812.28	100.00

公司销售的材料主要为路桥工程施工用的沥青、钢材和水泥等建材,其他材料主要包括波纹管、混凝土注浆、金属板材等各类建筑用材料。

2018年,公司销售的材料中钢材和其他材料销售规模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一方面,2018年下半年起,由于供给侧改革、国家通过基础设施建设托底经济和环保核查日趋严厉等原因,钢材价格涨幅较大,公司作为工程施工企业,对钢材价格走势有较准确的判断,因而在2018年相应大幅增加了钢材贸易;另一方面,随着钢材贸易规模的扩大,为抓住机遇扩大贸易业务范围和领域,公司尝试了与非建筑类客户的锌锭和铝锭等其他金属产品的贸易,从而使得2018年其他材料销售的规模大幅增长。

2019年和2020年1-6月,由于公司2018年扩大贸易业务范围和领域尝试的效果欠佳,因此公司相应减少了其他材料的贸易规模,聚焦于沥青、钢材、水泥等传统产品的贸易,从而使得当期材料销售业务的规模及其他材料贸易的规模有所下降。

3)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

公司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业务提供的服务和产品包括项目勘察报告、施工图设计文件、公路路基、路面、桥涵的现场试验检测维护服务等。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域分布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	175,818.32	95.04	571,603.79	96.52	507,627.21	96.52	706,554.57	99.98
其中:疆内	129,793.57	70.16	537,946.10	90.84	461,502.19	87.75	698,938.14	98.90
疆外	46,024.75	24.88	33,657.69	5.68	46,125.01	8.77	7,616.44	1.08
国外	9,184.35	4.96	20,585.09	3.48	18,284.55	3.48	130.49	0.02
合计	185,002.67	100.00	592,188.88	100.00	525,911.76	100.00	706,685.06	100.00

从地域分布来看,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集中在疆内市场,疆内市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90%、87.75%、90.84%和70.16%。

2017年,公司疆内市场业务收入占比高于其他年度,主要系当年新疆地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大幅增长,公司作为疆内公路建设的领军企业,将资源重点投入到疆内项目所致。

2020年1-6月,公司疆内市场业务收入占比下降较多,主要系当期来自河北雄安荣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所属项目的收入较大,为35,645.65万元,提高了公司疆外市场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所致。

(3)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波动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地处西部地区,属于高寒、冰冻地区,冬季气候恶劣无法施工,因此每年的工程施工期主要在4月至11月,年末为结算回款集中期,公司收入存在季节性波动特征。

(三)利润的主要来源分析

1、利润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利润	12,542.73	25,333.95	45,024.72	32,163.91
利润总额	12,616.86	25,267.58	45,283.41	32,059.86
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99.41%	100.26%	99.43%	100.32%
净利润	9,973.88	18,415.45	36,457.25	26,329.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97.84	18,628.22	35,327.50	24,578.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148.73	9,033.04	16,897.41	21,059.08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00.32%、99.43%、100.26%和99.41%,营业利润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

2、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的毛利及占比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毛利	比例
主营业务	7,933.57	97.08	55,359.17	99.89	53,307.04	96.81	69,440.96	99.89
其中:工程施工	7,320.76	89.58	49,569.58	89.44	48,864.17	88.74	64,347.02	92.57
材料销售	582.70	7.13	4,649.90	8.39	2,499.89	4.54	2,638.51	3.80
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	30.11	0.37	1,139.70	2.06	1,942.98	3.53	2,455.43	3.53
其他业务	238.89	2.92	61.02	0.11	1,757.03	3.19	73.93	0.11
合计	8,172.46	100.00	55,420.19	100.00	55,064.07	100.00	69,514.89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毛利占营业毛利的比重分别为92.57%、88.74%、89.44%和89.58%,是营业毛利的主要来源。公司业务结构稳定,主营业务毛利贡献突出。

3、可能影响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国内宏观经济走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建筑施工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很大。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施工,业务区域主要在疆内,收入主要来源于政府或其授权投资主体的工程施工项目,尤其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因此,公司经营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国民经济运行状况及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特别是国家在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规模。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导向在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时期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相应会对基础设施建设行业产生影响,从而引起公司经营业绩的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重要因素。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先后出台了多项政策支持西部地区交通基础设施的建设与投资。《推动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的愿景与行动》、《“十三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西部大开发“十三五”规划》、《国家公路网发展规划(2013-2030年)》、《国家高速公路网规划》、《新疆综合交通运输“十三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关于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的指导意见》等政策的出台实施为公司经营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了有力保障。

(2)原材料、劳务和机械设备租赁价格波动和供应情况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成本主要为材料费、人工费和机械费,三者合计占工程施工业务成本的比例为85.00%以上。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沥青、水泥等,这些施工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情况将直接影响工程的质量和进度。工程施工过程中,公司与劳务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合同,以满足工程施工的劳务需求;同时,工程施工过程中需要大量的工程机械,为节约营运资金,公司采用租赁方式获得通用设备。劳务人员、机械设备供应的充足和及时与否以及劳务人员的素质是否适应项目施工需求直接影响工程的进度与质量;此外,由于工程施工周期较长,在施工期内主要原材料、人工及机械设备使用价格的上涨将直接导致施工成本的增加,使实际施工成本与工程预算出现差异,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市场开拓能力

工程施工行业主要采用招投标方式发包或承接工程项目,企业每年所获取新合同的数量决定未来1-3年的经营发展状况和盈利能力。近年来,公司积极借助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的政策性机遇,以新疆公路建设飞速发展为契机,参与公路、市政等项目的招投标,并在施工过程中树立了良好的质量口碑,积聚了较高的市场信誉度和美誉度。未来,公司能否持续保持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和订单获取能力将对盈利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产生一定影响。

(4)本次募集资金因素

近年来,为了满足公路建设实际和投融资体制改革的要求,提高项目管理专业化水平,国家鼓励社会资本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参与公路投资、建设、运营和维护,与政府共同参与项目全周期管理,发挥政府和社会资本各自优势,提高公路服务供给的质量和效率。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G216北屯至富蕴公路工程PPP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可进一步积累PPP项目建设运营经验,提高PPP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并获得较为充足的营运资金,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将迈上一个新台阶。因此,本次募集资金是公司未来持续、稳定盈利的关键因素之一。

(四)利润表项目逐项分析

1、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分析详见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第五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盈利能力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的相关内容。

2、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77,069.10	98.89	536,829.70	99.47	472,604.72	98.44	637,244.10	99.13
其他业务成本	1,989.87	1.11	2,867.74	0.53	7,471.20	1.56	5,608.90	0.87
合计	179,058.97	100.00	539,697.45	100.00	480,075.92	100.00	642,853.01	100.00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642,853.01万元、480,075.92万元、539,697.45万元和179,058.97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637,244.10万元、472,604.72万元、536,829.70万元和177,069.10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9.13%、98.44%、99.47%和98.89%。

(1)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程施工	167,711.51	94.72	467,363.69	87.06	393,297.11	83.22	599,154.52	94.02
材料销售	8,839.72	4.99	61,834.25	11.52	74,416.21	15.75	32,173.77	5.05
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	517.87	0.29	7,631.76	1.42	4,891.40	1.03	5,915.81	0.93
合计	177,069.10	100.00	536,829.70	100.00	472,604.72	100.00	637,244.1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工程施工业务成本,报告期各期,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成本分别为599,154.52万元、393,297.11万元、467,363.69万元和167,711.51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94.02%、83.22%、87.06%和94.72%。

(2)主营业务成本变动情况

1)工程施工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材料费	67,938.22	40.51	192,094.42	41.10	156,555.10	39.81	257,041.20	42.90
人工费	43,769.33	26.10	119,636.66	25.60	94,933.55	24.14	164,350.16	27.43
机械费	36,810.38	21.95	112,753.97	24.13	91,986.35	23.39	130,614.59	21.80
其他费用	19,193.59	11.44	42,878.63	9.17	49,822.12	12.67	47,148.57	7.87
合计	167,711.51	100.00	467,363.69	100.00	393,297.11	100.00	599,154.52	100.00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成本包括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和其他费用,其中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占施工总成本的85.00%以上。材料费包括工程施工耗用的主要材料、周转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成本,材料费占工程施工总成本的比重最高,为工程施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人工费包括与工程施工相关的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贴及劳务分包费用等;机械费主要包括自有设备折旧费和外租设备的租赁费等;其它费用包括其他直接费用及其他间接费用,其他直接费用指企业项目现场为组织施工所发生的直接费用,包括材料二次搬运费、检验试验费等;其他间接费用指企业为管理施工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项目部的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项目管理人员工资以及保险费等。

公司工程施工成本的构成主要受所施工项目的项目类型(道路、桥梁、隧道、市政工程等)、地质环境、项目所在地气候环境、项目建设标准、项目所处阶段等影响,不同工程项目的成本构成有一定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施工成本的构成基本稳定。

2)材料销售业务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材料销售业务的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沥青	1,002.08	11.34	20,327.03	32.87	18,785.49	25.24	20,556.48	63.89
钢材	2,961.37	33.50	25,890.27	41.87	15,796.22	21.23	4,684.31	14.56
水泥	2,408.13	27.24	5,798.50	9.38	6,618.11	8.89	4,216.62	13.11
其他	2,468.14	27.92	9,818.46	15.88	33,216.40	44.64	2,716.36	8.44
合计	8,839.72	100.00	61,834.26	100.00	74,416.21	100.00	32,173.77	100.00

公司材料销售业务的成本构成随销售收入的构成变动而相应变动。当公司沥青、钢材、水泥等传统建筑材料销售较多时,相应该三类产品成本占材料销售成本的比例也越大。2018年公司有较大规模的铝锭、锌锭等产品的销售,相应2018年其他材料的销售成本占比也较高。

3)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业务的成本

公司勘察设计与试验检测及其他业务的成本主要为人工费、勘察费、材料费、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等,其中,人工费占该类业务的成本一般为40%左右,为主要成本。

3、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17	437.18	322.93	640.95
教育费附加	112.32	228.15	166.03	305.09
地方教育附加	79.08	152.81	111.06	205.30
土地使用税	99.26	191.37	192.11	179.13
印花税	75.77	372.73	147.88	123.01
房产税	97.63	194.43	140.10	142.08
车船税	6.55	11.56	10.27	8.81
合计	697.79	1,588.23	1,090.37	1,604.3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公司营业税随之减少,增值税作为价外税不纳入“税金及附加”科目进行核算。

4、期间费用

(下转D32版)